

##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在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通过书面、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并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勇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优势，进一步加快公司围绕EDA软件及电性测试领域的生态布局，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3.756%）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增资方式参与投资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授权董事长郑勇军先生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签署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文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 备查文件

1.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